

艾伦塔斯电气绝缘材料（珠海）有限公司锅炉天然气改造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8月1日，艾伦塔斯电气绝缘材料（珠海）有限公司根据《艾伦塔斯电气绝缘材料（珠海）有限公司锅炉天然气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艾伦塔斯电气绝缘材料（珠海）有限公司锅炉天然气改造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建设于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精细化工区。项目总投资200万元，环保投资8万元，新增一台3010000kcal/h天然气锅炉用于替换原有1台3t/h柴油锅炉。项目利用原有锅炉房，建筑面积96平方米，不增加建筑面积，锅炉操作人数维持不变。项目全年工作300天，每天1班，每班8小时。

技改后，锅炉房的位置、建筑面积不变。将原燃油锅炉进行拆除，排气筒留用，新更换的锅炉放置于已拆除的燃油锅炉位置，型号为YY（Q）W-3500Y（Q），以天然气为燃料，锅炉的热效率为90%，燃烧尾气高空18米排放。

项目天然气由市政管道通入，公司不设天然气储罐。天然气使用量为900000m³/a。

技改后，项目用水以及酸碱废水排放最不变，锅炉用水依托现有的软水系统，废水处理依托现有的污水处理系统，用水由市政自来水提供。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8年4月由广州国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于2018年7月25日取得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栏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环保局审批意见（审批意见文号：珠港环建[2018]47号）。项目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原计划在公司生产规模、产品产能及生产工艺不变的情况下，新增1台天然气锅炉代替原有1台柴油锅炉，保留原有1台柴油锅炉作为备用锅炉，为生产所需提供热能。但是，公司于2018年5月22日向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栏港经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注销了备用柴油锅炉。故项目现只有天然气锅炉。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没有增加员工人数，故不增加生活污水排放量。项目软水设备系统离子树脂再生过程中的酸碱废水不变，不新增废水。

2、废气

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收集后经原有18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3、噪声

锅炉及机房通风机运行时所产生的空气动力性噪声经隔声、吸声、减振、消音等综合处理，减少对噪声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技改项目不新增员工，故不新增生活垃圾排放量，项目技改后采用天然气，不产生固体废物。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由珠海市标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艾伦塔斯电气绝缘材料（珠海）有限公司锅炉天然气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报告编号：BDEN2019010081E）表明：

1、废气

天然气锅炉废气排放符合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765-2019）表 1 珠三角 9 市燃气锅炉标准。

2、噪声

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3、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锅炉废气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六、验收结论

项目已经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已落实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的要求，项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八条所列情形，基本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在完成整改后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一）进一步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报告。

（二）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人员信息

李海燕 汪宇 陈初圣 洪树荣 洪帆、欧阳

艾伦塔斯电气绝缘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日